丰台区卫生计生委2017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总结

 在区政府信息公开办的正确领导下，我委积极落实各相关文件要求，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现将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1. 组织领导情况

我委主要领导本年度在主任办公会上听取了4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并同分管领导共同研究部署了推进工作，明确了工作要求。

我委建立了以办公室牵头负责、业务科室协助配合的政务公开协调机制，由办公室定期在信息公开相关网站公布政务信息。

我委确定了由办公室付雪丽、杜均起同志分管政务公开工作。

二、《政务公开要点》落实情况

 我委2017年涉及的政务公开要点共有三部分：1.“推进卫生计生信息公开，推行卫生计生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集中发布医药分开，药品阳光采购和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综合政策，做好社会办医相关政策宣传，推动社会办医健康有序发展，及时公开解读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政策。推进医德医风建设，建立违规违纪问题处理结果公开机制，改善群众就医感受。”2. 加大居家养老，农村互助养老，医养结合信息公开力度。3. 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信息公开、推进京津冀医疗合作信息公开，推动京津冀知识产权联合执法信息公开。工作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平稳实施医药分开综合改革

全区参加改革医疗机构共352家，经过周密部署、全体动员，改革实施以来，总体平稳有序，符合预期，反响良好。

**1.改革整体平稳有序。**改革工作坚持党委领导、部门协同，全系统党员干部带领广大职工攻坚克难，高效率、高质量完成改革关键期的各项任务，改革首月，8800余名干部职工主动牺牲节假日、双休日参与改革，加班2.6万人次，确保改革平稳有序。

**2.总体效果符合预期。**基层诊疗量、医疗机构的技术劳动收入、可分配收入、医保保障和医疗救助力度呈现“五上升”；药费、药占比、二三级医院诊疗量、大型设备检查费和医保患者个人负担出现“五下降”的趋势，全区基层诊疗量占比达50.2%，较改革前同比上升6.6%，全区分级诊疗格局初显。

**3.民生持续得到改善。**率先开展医事服务费“先诊疗后结算”并在全市得到推广，全区参改医院推出改善医疗服务18条，提升就医感受，医联体内大医院与社区卫生机构四类慢病药品目录对接率达到80%以上，开展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药库前置试点，提高基层药物供应保障能力。

**4.社会反响良好。**我区改革期间部门联动、快速响应的工作机制受到市委林克庆常委及市卫生计生委的一致肯定，多项改善服务、提升居民感受的措施得到主流媒体和自媒体的广泛传播，中央电视台、新华社、人民日报、北京电视台等近30家媒体对我区改革工作报道40余篇，初步实现了“人民群众得实惠，医务人员受鼓舞，党和政府得民心”的效果。

（二）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1.家庭医生服务签约。**丰台区常住人口总数225.5万人，完成家庭医生式服务签约81.65万人，签约总人数占辖区常住总人的36.20%，重点人群签约率92.88%；老年人健康管理率72.27%，位居全市第二位；率先试点开展家庭医生团队签约上门服务，组建的家庭卫生服务团队达到345人，已经与2105名符合条件的老年人签订服务协议书，累计提供各类服务达9500余人次。

**2.推广方庄模式。**2017年，在方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探索开展“智慧家医”的基础上，将“智慧家医”为核心的家庭医生全科诊疗综合服务模式在丰台区14家直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推广，打造家庭医生服务的“丰台模式”。目前，推广方庄智慧家庭医生优化协同模式的“三网融合”项目已通过区经信委评审，正在区财政招标实施中。同时，方庄中心托管门头沟区永定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梧桐苑新址）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将于12月下旬正式签署三方协议，方庄管理团队入驻，预计2018年首个工作日新中心对外试运营。

**3.创新医养结合服务。**2017年，丰台区14所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面推广居家医养结合工作，为辖区内高龄、重病、失能、部分失能以及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等行动不便或确有困难并有需求的老年人开展上门服务。14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参与居家医养结合的医务人员达到345人，与2105名符合条件的老年人签订《社区居家老年人家庭卫生服务协议书》。

**4.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在王佐镇、花乡、新村街道、卢沟桥街道、丰台街道辖区内新增设置的西庄店、天骄俊园、北京方向、建邦枫景、东大街社区卫生服务站全部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开诊营业。其中西庄店、天骄俊园、北京方向、建邦枫景4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已经纳入北京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单位之列，东大街社区卫生服务站将于2018年向市、区医疗保险事务管理中心申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机构资格。

**5.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继续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医疗卫生事业，不断完善丰台区医疗服务体系，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效率，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多层次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2017年，我区新增社会办医12家，吸引投资3300万元；解决社会就业400余人，其中口腔、美容等高端特需服务机构3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医养结合机构7家，促进了医疗服务的多元化。

**6.医疗服务质量得到提高。**开展“严规范、抓整治、促提升”医疗质量安全专项行动,通过组织“三基三严”自学与考核评比、18项医疗质量管理核心制度落实与督导、医疗质量管理工具（PDCA)培训与督导和专项行动回头看四个阶段性工作，达到夯实基础、依法执业、规范管理和促进提升的目的**。**15个医疗质控中心组织了20场次的专业培训，围绕创首都文明示范区工作，对区域内45家医疗机构开展了九个专业综合督导和检查，促进了医疗服务质量的提升

（三）做好各项对口支援工作

**1、对口支援工作有序开展。**积极开展城乡对口支援工作，依据《2016-2020年丰台区城乡医院对口支援工作实施方案》，丰台区5家医院对房山区14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家）及大兴区4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增）进行对口支援。积极开展京津冀对口支援，与河北省涞源县卫计局签订对口支援协议，丰台医院、丰台中西医结合医院及区妇幼保健院与涞源县医院、县中医院及县妇幼保健院形成结对关系，通过一对一帮扶指导和进修交流学习等方式帮助涞源县逐步提升当地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2、圆满完成卫生下乡工作。**组织辖区内19家单位139名医务人员，义诊、咨询460人次，发放宣传材料14220份，发放宣传物品7500件，走访困难家庭28户，总投入经费108594元，全力传达了党和政府对乡镇人民生活的关怀

对于重点领域工作，我委积极将相关文件在网站主动公开；对个别需要依申请公开事项，我委按照规定要求及时予以答复。

以上为我委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情况，尽管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绩，但信息公开力度、尤其是主动公开力度还很不够。我委决心在今后的工作中一要积极进取，加大公开范围和力度；二要注重时效，进一步提升公开信息工作的“新鲜度”；三要开拓创新，努力丰富公开形式与发布途径。

工作不足之处，恳请信息公开办领导批评指正。

丰台区卫生计生委

2018年1月25日